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第4次追加預算案編列情形



行政院主計總處
110年9月9日



編製依據

總統於110/5/31修正公布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

第11條

特別預算經費上限修正為8,400億元，得視疫情狀況，分期編列特別預算

第19條

施行期間109年1月15日至111年6月30日

籌編原則

振興內需

振興5倍券為主，搭配各部會相關措施

精進紓困

精進辦理仍受衝擊產業之紓困

強化防治

配合疫情發展，提升防疫量能尚須擴大或強化之項目



肺炎特別預算第4次追加編列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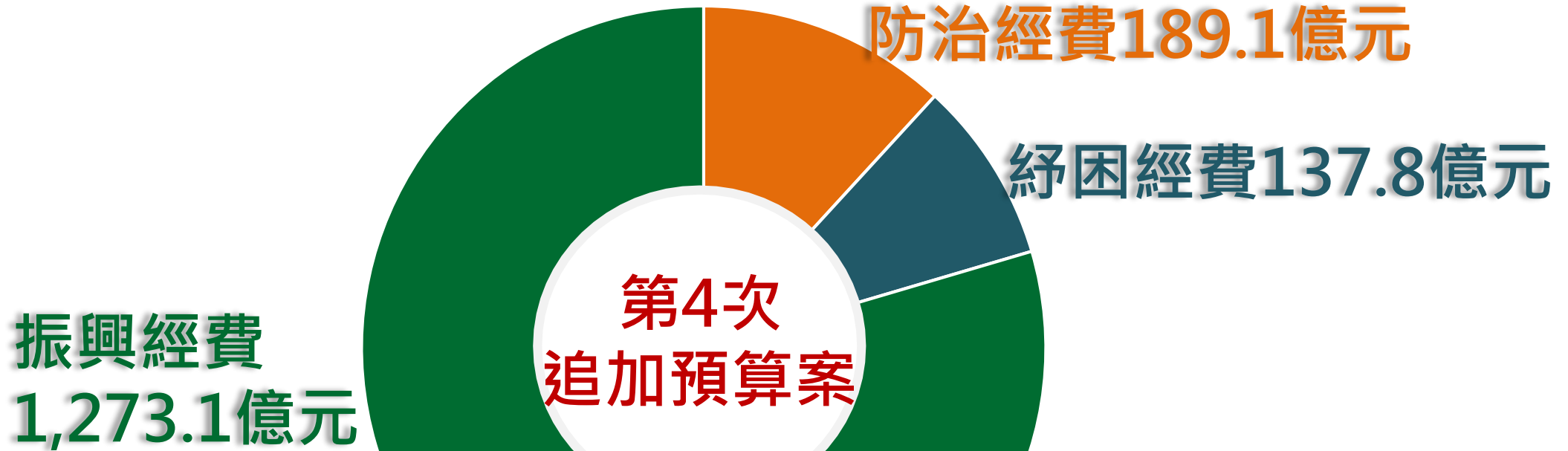
原預算
600億元

第1次追加
1,500億元

第2次追加
2,099億元

第3次追加
2,595億元

第4次追加
1,600億元



- 本次追加預算所需財源1,600億元，全數以舉借債務支應

本次追加預算各機關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億元

合計

	合計	振興	紓困	防治
合計	1,600.0	1,273.1	137.8	189.1
經濟部	1,206.9	1,206.9		
衛福部	294.1		106.5	187.6
交通部	37.0	23.1	13.0	0.9
教育部	25.7	10	15.7	
文化部	16.1	16.1		

農委會

原民會

客委會

內政部

	合計	振興	紓困	防治
農委會	15.6	13.0	2.6	
原民會	2.0	2.0		
客委會	2.0	2.0		
內政部	0.6			0.6

本次追加振興預算1,273.1億元



國旅券



23.1億元

- 辦理國內旅遊振興措施與獎勵旅行業推動主題遊程

交通部

動滋券



10億元

- 辦理促進民眾參與體育活動

教育部

客庄券



2億元

- 補助民眾至客庄旅遊

客委會

振興五倍券



1,206.9億元

- 辦理刺激國內民眾消費措施

經濟部

藝fun券



16.1億元

- 辦理藝文振興抵用券

文化部

農遊券



13億元

- 辦理農遊振興方案

農委會

i原券



2億元

- 補助民眾至原住民族認證店家消費

原民會



本次追加紓困預算137.8億元

1

- 辦理受疫情影響之漁民生活補貼

2.6億元
(農委會)

2

- 辦理民眾急難紓困救助

106.5億元
(衛福部)

3

- 辦理短期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運動事業員工薪資及營運成本補貼
- 辦理家庭經濟受疫情影響之大專校院學生紓困措施

15.7億元
(教育部)

4

- 辦理受疫情影響計程車、遊覽車客運業、小客車租賃業駕駛人、導遊、領隊及國民旅遊隨團服務人員之薪資補貼

13億元
(交通部)

註：表列數額含行政作業費



本次追加防治預算189.1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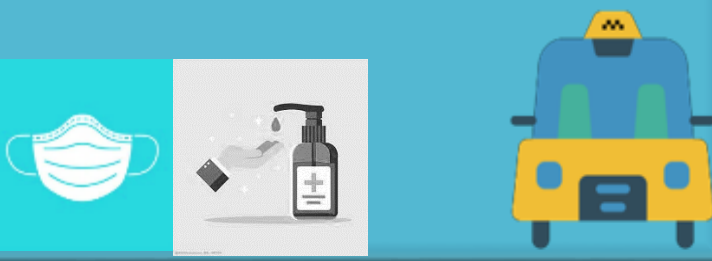
衛福部187.6億元

- 提升檢驗量能、辦理防疫諮詢專線及設置社區篩檢站等140.3億元
- 辦理疫苗施打等31.1億元
- 施行病患隔離治療等11.6億元
- 辦理藥品採購等4.6億元



交通部0.9億元

- 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防疫專車等0.5億元。
- 補助交通運輸業者購置防疫用品0.4億元。



內政部0.6億元

- 辦理查處特定營業場所及載送疑似或確診病患工作0.3億元
- 警消及入出境查驗等第一線防疫人員防疫保險等0.3億元

